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4-077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简称：动力定 01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 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4 年度特别分红期间可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或“公司”）因实施 2024 年度特别分红，公司可转债转股停复牌情况如下：自权益分派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2024 年 11 月 14 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动力定 01”（债券代码：110807）、“动力定 02”（债券代码：110808）（以下合称“可转债”）将停止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0807	动力定 01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4/11/14			
110808	动力定 02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4/11/14			

注：停牌终止日及复牌日可在公司后续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转股价格调整公告中查阅。

一、 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特别分红的议案》，本次特别分红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以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98,942,070 股为基数计算，公司拟按照每 10 股发放

现金股利 0.321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总额 70,632,870.00 元。同时因公司现存已进入转股期的可转债，如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则以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按照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对每股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 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将依据《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普通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和《关于调整发行定向可转债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公告》（编号：2020-027）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 2024 年特别分红方案调整的提示性公告，2024 年 11 月 15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 2024 年 11 月 14 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详见公司将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止，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上述可转债恢复转股。在此特别提示，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 2024 年 11 月 13 日（含 2024 年 11 月 13 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中国动力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88010590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